

新北市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食農教育推廣補助 實施計畫

壹、依據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食農教育中程計畫(114-117年)。

貳、目的

- 一、活化校園場地空間利用，營造食農教育可食地景。
- 二、認識農作物生長過程，珍惜食物，了解生態與友善環境。
- 三、推廣在地農產業特色，探究傳統農業蛻變的因素。
- 四、學習食材料理方式，認識食品安全之加工議題。
- 五、與社區資源或在地組織合作，了解農產品加工、包裝、行銷、管理之流程。
- 六、結合科技能力，解決從產地到餐桌的各類問題。
- 七、撰寫食農教育優良課程方案，建立素養導向之食農教育教學運作模式。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新莊區新泰國民小學。

肆、辦理方式：

- 一、參加對象：新北市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 二、計畫公告：於 114 年 3 月 14 日(星期五)前發函各校，並於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網站(<https://sdec.ntpc.edu.tw/食農教育/食農教育公告>)公告計畫撰寫注意事項簡報。
- 三、申請方式：各校申請計畫時須先於下表中選擇一個主要主題，另搭配 2 個次要主題，做為計畫的撰寫方向。

主題	說明	相關議題
特色可食地景	有別於傳統種植或坊間常見之可食地景方式，選擇此主題，需詳述(繪)貴校將來營造可食地景之特色。	特色農法、特色作物、可食地景
環保與自然生態	於農事操作中融入環境保護概念，或從事自然觀察，並探究自然生態的奧秘，提出觀察心得或解決辦法。	友善環境、里山里海、農業生態環境、環境變遷、蜜蜂、魚(蚓)菜共生、堆肥、有機肥

		製作、食物里程、惜食、多元生產方法
傳統農業	傳承在地傳統農漁牧業，探討產業興衰之原因，重現傳統產業之榮光。	原生種、保種、農藥與肥料、漁業、牧業(蛋雞、羊……)。
飲食文化與食安	研究在地特色飲食文化，學習食材料理的方式，了解食物原型，品嚐食物真味，學習食物的選購方法，學習用餐的正確習慣，建立均衡飲食的概念，探討食安問題。	多元飲食文化、飲食習慣、食品衛生與安全、成分與營養標示、風乾日曬、醃製發酵、食品添加物、三章 1Q
社會經濟	探討從產地到餐桌之保存、包裝與行銷過程，了解在經濟體制下，產品價格的決定方式，背後的隱藏成本，環境成本，或提出為地方特色農產品的行銷方式。	食物保存與包裝、產銷過程、市場學、農產品加工分級、地產地銷、食物里程、公平貿易、糧食自給率、全球糧食議題、地方創生、綠色消費、農夫市集
科技應用	將新科技運用於從農業生產到銷售至回收之整個循環過程，以科技解決現有之難題或困境。	創客、STEAM、自造

四、 經費補助組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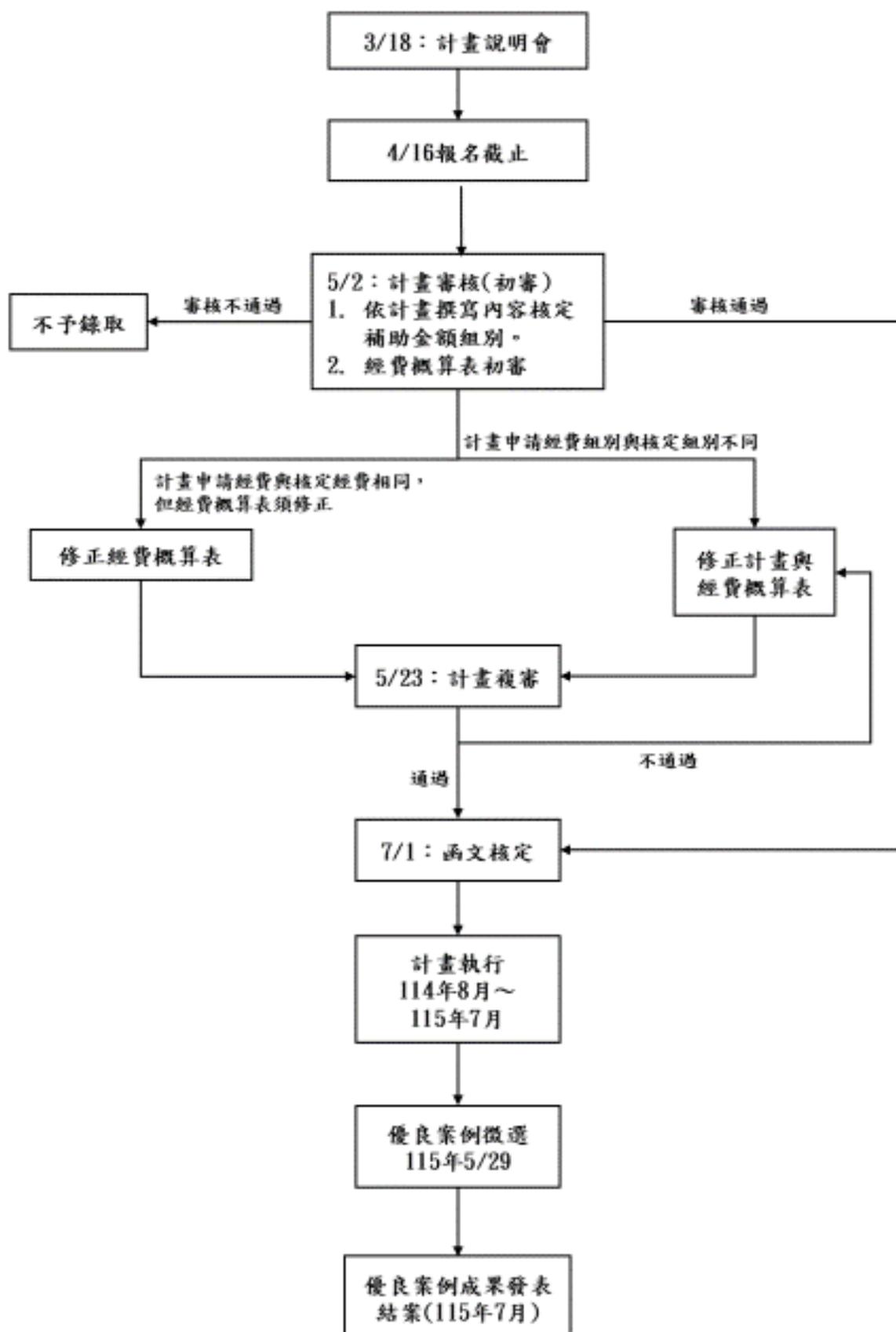
組別	校數	補助金額
種子學校	32 校	6 萬
結穗學校	13 校	10 萬
典範學校	3 校	16 萬

各校可就學校情況申請一經費補助組別，惟申請典範學校者，除計畫外，尚須搭配計畫設計至少 4 堂課的教案(主要主題至少 2 節，次要主題至少各 1 節，主要主題之節數不得少於次要主題，並融入各領域課程，課程方案須為完整的教學活動設計)。

五、 計畫審核：外聘專家、學者 3 人進行審核。

六、 計畫核定與執行：預計 114 年 7 月底前完成各校計畫核定；計畫執行期程為 114 年 8 月~115 年 6 月，實施期程流程圖如下：

七、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實施期程流程圖



伍、計畫撰寫說明

一、 主題選擇：請參考說明肆之徵件主題，選擇一個主要特色主題，另搭配兩個次要主題，作為本計畫課程設計之主要方向。

二、 計畫撰寫：

(一) 目的與願景：請詳述申請此計畫之目的與預計達成之願景。

(二) 現況分析：可就學校之軟(教學)硬體分別簡述從過去到現在，學校在食農教育所執行之成果，與目前欲解決之問題。

(三) 推動策略與作法：可就人力組織、硬體建設、教學與進修、與其他單位合作……等面向規畫未來一～四年的學校的計畫。請注意，此部分為未來式，勿將過去已做過的成果在此呈現。

(四) 推動食農社群情形：可就人力配置、社群課程等內容規劃呈現學校食農社群的推動情形。

(五) 預定執行進度：僅須規劃未來這一學年內的進度即可。此部分所撰寫之進度與事項均可為預訂，可將軟、硬體之進度分開撰寫，惟內容須與經費概算表互相勾稽。

(六) 預期成效：請質量並敘。

三、 課程方案之撰寫：

(一) 所設計之課程，鼓勵以 12 年國教總綱強調之素養導向教學之精神規劃。

(二) 至少須規劃 4 節課的教學內容(主要主題至少 2 節，次要主題至各 1 節，主要主題之節數不得少於次要主題)，並融入各領域課程。

(三) 教學活動僅需簡述即可，惟若申請典範學校，需再編寫「教學單元活動設計」(附件 5)。

(四) 申請學校可參考本計畫優良成果範本，請至新北環境教中心網頁/食農教育/112 學年度成果，網站連結：<https://sdec.ntpc.edu.tw/p/405-1000-4227,c451.php?Lang=zh-tw>。

四、 經費概算表：

(一) 本計畫所補助的範圍以在校內從事食農教育為原則，若涉及校外的參訪見習，請申請「食農綠金進行式」計畫。

(二) 經費概算表所陳列之內容須與計畫中之「預定執行進度」互相勾稽，否則不予補助。

(三) 關於經費編列之原則請見第柒點。

五、 繳交計畫格式：

(一)書面資料一式 3 份 (紙本文件規格為 A4 尺寸、黑白輸出、雙面印製、左側以 2 根

釘書機**簡單裝訂**，除封面與申請表以外，計畫、課程方案與經費概算表（含表格、圖片、參考資料等）的總頁數不得超過 20 頁(裝訂次第依序為：申請表、計畫、課程方案、經費概算表)。

(二)電子檔請以通用之微軟作業系統程式能開啟之(.doc、.docx、.odc、ppt……)編輯。

陸、報名資訊

一、 收件方式：於報名截止日(114 年 4 月 16 日)前(郵戳為憑)，提送報名資料一式 3 份，免備文寄送至新北市新泰國小教務處蔡郁慈組長收，並同時上傳所有報名資料至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網站(<https://sdec.ntpc.edu.tw/>)/食農教育/食農檔案上傳。上傳資料為附件 1~4 之文件檔(如申請典範學校需上傳附件 5)，及簽名核章後之附件 2(計畫)、附件 4(經費概算表)。

二、 聯絡方式：

(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衛生保健及環境教育科 李婉慈科員

電話：02-2960-3456 分機 2700 信箱：AP8260@ntpc.gov.tw

(一)新莊區新泰國小蔡郁慈組長

電話：(02)29971005 分機 239 信箱：cherry90586@apps.ntpc.edu.tw

柒、經費編列原則

一、 計畫以學年度編寫、經費依「年度」憑撥，請各校分別編列 114 年(8-12 月)、115 年(1-6 月)經費概費表。

二、 本計畫經費屬經常門，不得購置單價 1 萬元以上之資本門財產。

三、 物品採購以執行計畫所需之物品，單價未達 1 萬元之消耗或非消耗品為限，如農業資材(種子、培養土、肥料、支架、防蟲網、小工具……)，食農教育所需資材(食物乾燥機、芽菜培育機、……)，應儘量減少一次性體驗耗材，如食材、包材等，撰寫時請儘量明列單位、數量、單價，避免使用「一式」。

四、 校外參訪之交通費等相關費用不予補助，如有需要請申請「食農綠金進行式」計畫。

五、 鐘點費支給標準：

(一) 授課對象為教師、家長、生態志工時，外聘講師鐘點費以每小時 2,000 元為限，內聘講師鐘點費以每小時 1,000 元為限。內聘講師指本市所屬學校教師，非單指本校教師。

(二) 授課對象為學生，且於上課時間授課時，國小每節課 336 元，國中每節課 378 元，高中職每節課 420 元。

(三) 授課對象為學生，且於課後時間授課時，國小每節課 400 元，國中每節課 450 元，

高中職每節課 550 元。

- 六、學者專家指導出席費：每出席一次 2,500 元。
- 七、如需雇工，工作費以基本工資的時薪計價(190 元/小時)，全學年度的工作費不得超過總經費的 10%。
- 八、活動時間必須逾用餐時間，方得編列膳費；最多以辦理 2 次活動為限。
- 九、可視實際情況編列場地費（水電支出或活動布置用）。
- 十、加班費不得超過總經費 4%。
- 十一、本計畫成果將授權公開供大眾瀏覽、下載與應用，非申請者原著原創之內容，請務必編列可供公開授權使用素材之相關費用。
- 十二、「公務人員執行職務意外傷亡慰問金發給辦法」施行後，各機關學校不得再為其公教人員投保額外險，故申請計畫不得編列教職員保險費。
- 十三、雜支(含文具)以總經費 5%為上限。
- 十四、學校申請計畫及成果如有抄襲、模仿他人資料或一定比例延用過去資料等情事，經查證屬實者，次年申請計畫將不予補助。

捌、計畫評選標準

評選指標	指標內涵	比率
計畫完整性	計畫能符合食農教育的理念與目標，對於學校選定之主題有完整的規劃，(包括推動組織與分工、設施或設備建置與課程連結性、期程規劃合理性……等)。	30%
課程方案之完整性	所規劃之課程方案，能完整呈現計畫所欲達成的目標，並儘量符合食農教育。	25%
經費概算表合理性	經費概算表之編列是否合理，且符合本案之經費編列原則。	20%
社會資源運用情形	本計畫鼓勵學校引入地方上的資源(如農會、產銷班、地方農場、NGO 團體……)，投入推動計畫方案的情形。	10%
推展特色	學校在推展計畫、活動、成果，於呈現上(如影片、遊戲、廣播、戲劇……等)，較具有特色的措施或方法。	10%
推動食農社群情形	本計畫鼓勵學校成立食農社群，相互交流，使食農課程更具豐富性。	5%

玖、經費來源：由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環境教育推廣費用項下支應。

壹拾、獎勵：承辦本案之相關工作人員，擬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等，於 114 學年度優良案例徵選後，俟績效另案敘獎。

壹拾壹、 預期效益

- 一、 增置 48 處校園可食地景，活化校園閒置空間運用。
- 二、 認識農作物生長過程，珍惜食物，了解生態與環境。
- 三、 傳承在地農業文化，重現傳統產業之榮光。
- 四、 了解傳統飲食文化，建立食品安全之觀念。
- 五、 認識農業生產與安全，建立綠色公平的消費概念。
- 六、 運用科技能力，解決食農相關問題。
- 七、 發展食農教育課程教案，連結十二年國教課綱精神。
- 八、 鼓勵各校成立食農社群，建立更完善具豐富性的食農課程。

壹拾貳、 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補助計畫申請表

學校名稱						
校長			班級數	班		
			學生總人數	人		
承辦人 (含職稱)			學校電話			
			學校傳真			
計畫名稱						
預期受益人數						
推動食農社群情形						
計畫主題選擇	主要主題 (勾選 1 個)	<input type="checkbox"/> 特色可食地景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與自然生態 <input type="checkbox"/> 傳統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飲食文化與食安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應用				
	次要主題 (勾選 2 個)	<input type="checkbox"/> 特色可食地景 <input type="checkbox"/> 環保與自然生態 <input type="checkbox"/> 傳統農業 <input type="checkbox"/> 飲食文化與食安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經濟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應用				
是否曾參與本計畫	111 學年度 (食農樂活巧營造)		112 學年度 (食農樂活巧營造)		113 學年度 (食農樂活巧營造)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無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無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 <input type="checkbox"/> 無參加	
申請經費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種子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結穗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典範學校	
預計經費需求 (單位：元)						

新北市○○學校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實施計畫

一、願景理念與目的

二、現況分析

三、推動策略與作法

四、推動食農社群情形

五、預定執行進度

六、預期效益(質量並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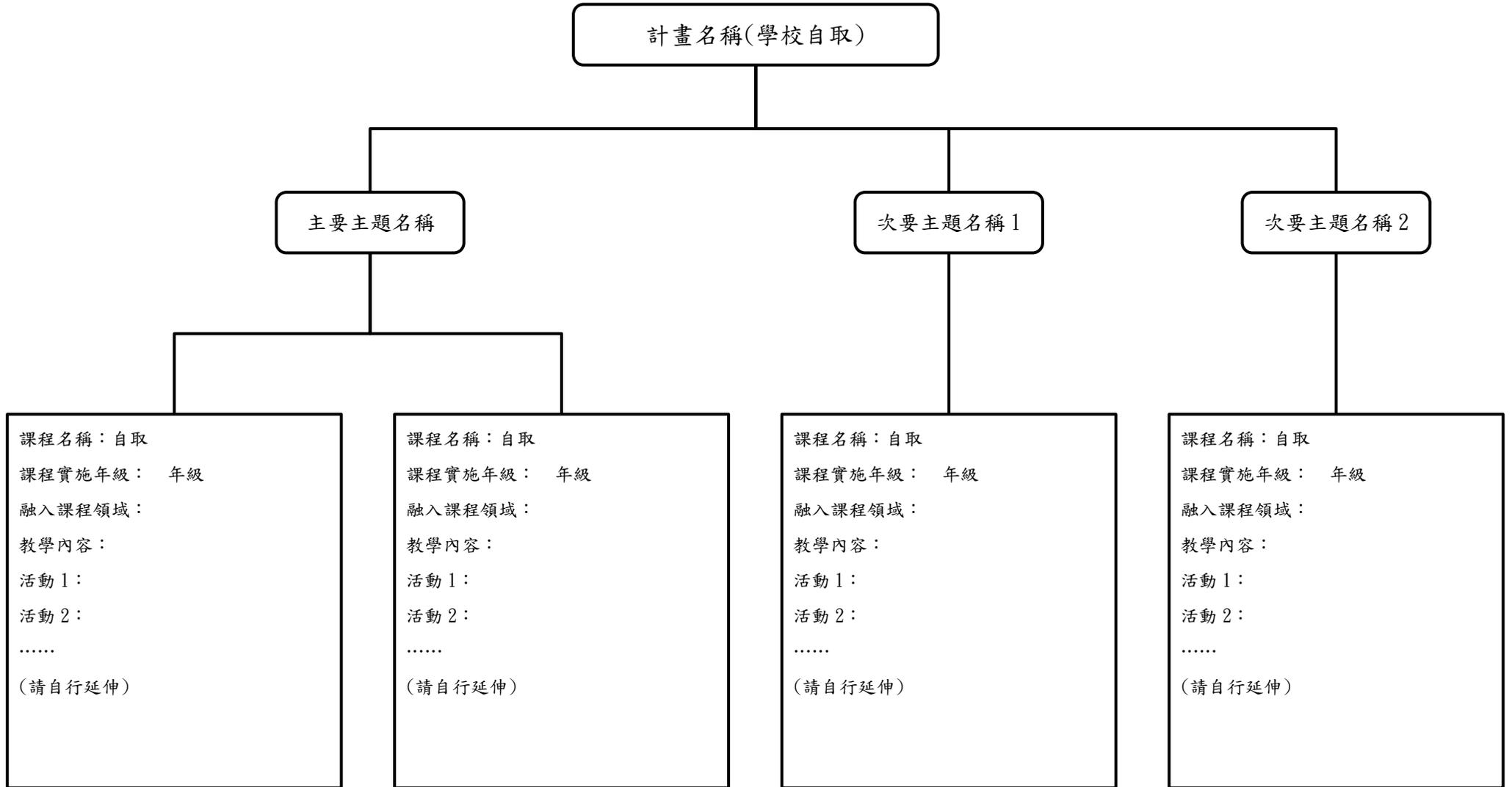
(表格請自行延伸)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新北市○○學校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實施計畫課程方案架構圖



備註：本表格可自行調整或依需求自行設計

附件 4

新北市○○學校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經費概算表(114 年 8-12 月)

序號	項目	數量	單位	單價	合計(元)	備註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新北市○○學校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經費概算表(115 年 1-6 月)

序號	項目	數量	單位	單價	合計(元)	備註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會計主任

校長

教學單元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時間	共 節， 分鐘
學習目標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領綱核心素養			
核心素養呼應說明			
議題融入說明			
教學活動內容及實施方式			備註
一、引起動機(學習目標) 1. 2. 3. 二、發展活動(學習內容) 1. 2. 3. 4. 5. 6. 7. 三、綜整活動(學習表現) 1. 2. 3. 4.			
參考資料			
附錄			

附件、新北市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食農教育優良推動案例徵選實施計畫

壹、依據：

新北市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食農教育推廣補助實施計畫。

貳、計畫目的：

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落實校園可食地景推動工作，並尋求績優學校案例，以利典範學習與擴散。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新北市新莊區新泰國民小學。

肆、評選方式

以書面審查為主，由本局成立評選小組，聘請相關學者專家等 3 位評選委員，依評選指標進行書面審查。

伍、參加對象：

- 一、本市獲新北市 114 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食農教育推廣補助之學校**務必參加**。
- 二、本市高中職以下學校推動可食地景具有優良案例者，皆可參加。

陸、評選期程：

- 一、請於 115 年 5 月 29 日前(暫定)，繳交食農樂活巧營造推動成果(如附件)，說明如下：
 - (1)電子檔上傳至雲端硬碟。
 - (2)紙本寄送，以郵戳為憑，書面一式 3 份逕寄「**新北市新莊區新泰國小蔡郁慈組長收**」。地址：(242014)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 91 號(郵戳為憑)，電話(02)29971005，分機 239，逾期不予受理，資料受理後不得更換。
 - (3)未繳交成果學校，次年申請計畫則不予補助。
- 二、公告審查結果：115 年 6 月 12 日(暫定)。
- 三、送件資料：書面審查資料一式 3 份、電子檔案 1 份，請自留資料恕不退件。

柒、遴選指標與比率

遴選指標	指標內涵	比率
學校推展計畫	學校推動「食農樂活巧營造」之所擬訂之整體計畫（包括推動組織與分工、計畫內涵、經費、場地設施及器材、期程…等）。	20%
計畫推動成果	學校推動「食農樂活巧營造」之具體成果。	40%
社會資源運用情形	學校引入社會資源（包含人力與物力），投入推動「食農樂活巧營造」方案的情形。	20%
推動食農社群情形	校內人員投入推動食農社群情形。	10%
推展特色	學校在推動「食農樂活巧營造」計畫，較具有特色的措施或方法。	10%

捌、獎勵方式：

- 一、承辦學校校長：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第7條第2項第3款第2目，辦理重要計畫，成績優良，記嘉獎2次，由學校提報本局辦理。
- 二、承辦學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3款第10目辦理敘獎，並依據「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13項第4款辦理各項競賽，主要策劃執行人員1人記嘉獎2次，餘協辦（含督辦）人員5人依功績程度嘉獎1次。
- 三、參加學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並參照「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附表第13項第4款參加各項競賽（市賽），各獲獎級別（特優比照第1名；優等比照第2名；甲等比照第3名）獎勵及敘獎方式如下表：

獎項	名額	團隊獎勵金	成員獎勵 (有功人員3人)
特優	3名	禮券伍仟元整	嘉獎2次
優等	6名	禮券參仟元整	嘉獎1次
甲等	9名	禮券貳仟元整	嘉獎1次

玖、食農樂活巧營造優良推動案例成果發表會暨教師增能工作坊

一、時間：(暫定)115年7月3日上午8時至下午16時30分

二、地點：(暫定)新莊區新泰國小(新莊區公園一路91號)

三、參與人員：

1. 本市獲114學年度「食農樂活巧營造」補助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出席情形列入申請本計畫補助參考。
2. 本市高中職以下學校推動可食地景具有優良案例者，皆可參加。
3. 預計錄取至多60人，請於115年6月15日(暫定)起逕至校務行政系統報名。
4. 公差假：參與人員(含承辦學校工作人員)於活動當天核予公(差)假登記，課務排代。

四、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主持人	備註
8:00-8:30	報到	新泰國小	發表學校得進行場地佈置(得獎學校領獎準備)
8:30-8:40	長官致詞及頒獎	教育局長官	
8:40-11:10	114學年度優良案例學校發表	新泰國小	3所特優學校發表(內聘)
11:10-12:00	食農在校園中的實踐	專家學者	外聘講師
12:00-13:30	午餐	新泰國小	午餐及食農學校交流時間
13:30-14:30	科技農業(暫定)	專家學者	外聘講師
14:30-16:30	學校食農教育課程分享	專家學者	外聘講師
16:30-	賦歸	新泰國小	

壹拾、經費來源：由新北市115年度辦理環境教育推廣費用項下支應。

壹拾壹、預期效益

- 一、透過本遴選活動，達成宣導各級學校推動可食地景之重要性；並進而能夠主動推動校園可食地景。
- 二、遴選「食農樂活巧營造」績優典範學校作法，作為各級學校推展校園可食地景營造之參考，研發及提供更多元之學校可食地景營造。
- 三、彙整及分析參選學校之推展策略，提供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作為未來制訂學校可食地景營造政策之參據。

壹拾貳、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新北市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食農樂活巧營造」計畫成果報告

壹、計畫名稱：

貳、核定總經費：（新台幣：元）

參、實施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肆、聯絡人及電話：

伍、實施項目：

【實施項目及執行成果彙整，可包括課程發展、教學實踐、活動內容與照片、意見回饋影片連結網址、原始相片連結網址、成果報告簡報、教師省思、學生心得、相關成果等(學習單、心得、日記、學習歷程檔案、小書、包裝設計、綠色採購地圖、田野調查、微電影、廣播、戲劇、創意料理、桌遊、教具製作、實驗、觀察紀錄、小論文、其他族繁不及備載之方式)等。】

陸、效益分析：

【可包含成果特色說明、未來展望、過程檢討、問題發現、解決或改善策略等】

柒、必備附件

一、原計畫申請表

二、計畫核定文件

三、成果報告電子檔(上傳至雲端硬碟)

(註：第二期經費收支結算表請於 115 年 7 月 31 日前寄至新泰國小)

承辦人：

單位主管：

學校校長：